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18 年 5 月 3 日

目 录

- 一、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二、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报酬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报酬方案的议案》;
 8.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3.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 14: 30
4. 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91, 193 号公司会议室
5.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 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及听取报告

序号	议 题
1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报酬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报酬方案的议案》；
8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序号	报告
1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4. 现场投票表决
5. 现场计票并宣读现场投票结果
6. 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7. 合并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8. 鉴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9.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10.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议案一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5.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57%；年末资产总额 27.5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0 亿元；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受主营业务增长影响。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二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17 年度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成为细分行业首家主板上市公司，这是公司发展历程中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以此为契机，公司董事会紧密围绕经营目标，贯彻执行股东的战略部署，坚持“设计领衔 科技依托 跨界总包”的经营理念；以服务用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好玩的才刚刚开始”为口号，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中标金额均实现大幅增长，公司发展正迎来新时代。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919.90 万元，同比增长 22.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5.68 万元，同比增长 47.57%；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275,580.46 万元，同比增长 57.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29,025.62 万元，同比增长 124.85%。

1、公司主营业务中标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中标项目 92 个，同比增长 29.58%；累计中标金额 365,811.27 万元，同比增长 137.4%；中标项目结构如下：

展馆类型	2017 年度 (万元)	占比%	2016 年度 (万元)	占比%
城市展示系统	157,471.35	43.05	76,772.31	49.82
园区展示系统	103,736.46	28.36	35,031.50	22.73
主题空间展示系统	102,856.01	28.12	41,194.61	26.73
单项服务	1,747.45	0.48	1,094.96	0.71
合计	365,811.27	100.00	154,093.38	100.00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展馆类型	2017 年度 (万元)	占比%	2016 年度 (万元)	占比%
城市展示系统	69,823.09	46.57	76,652.13	62.46
园区展示系统	35,205.55	23.48	18,628.55	15.18
主题空间展示系统	41,658.30	27.79	26,434.39	2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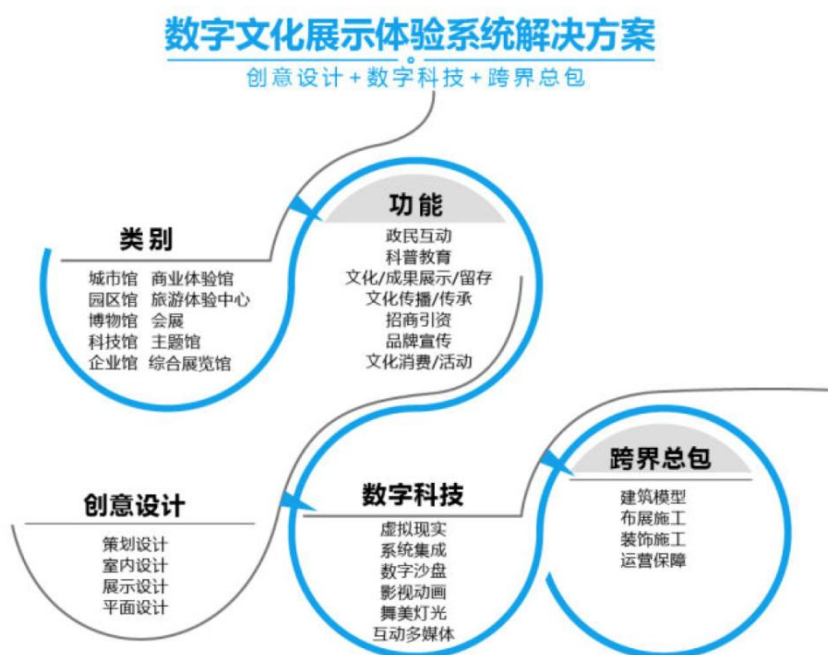
单项服务	3,232.97	2.16	1,008.27	0.82
合计	149,919.90	100.00	122,723.34	100.00

3、公司在手订单情况

类型	数量	金额（万元）	备注
已中标未签合同订单	22	92,097.71	金额为中标金额
已签合同未开工订单	57	167,360.73	金额为合同金额
在建订单	88	213,701.68	金额为合同金额
合计	167	473,160.12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数字文化展示体验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已经成为打造中国城市馆最多成功案例的公司之一。公司通过对每个项目进行个案分析，综合运用各项数字科技手段来达到创意展示效果，为客户定制打造具备感官冲击力和沉浸式体验感的展示空间。在整个项目实施进程中，公司坚持一体化全程控制的运作模式，设计师的创意设计理念贯穿展示体验系统各个方面。同时，公司特别注重通过特效影片、CG技术、AR和VR等技术增强视觉展现的效果，通过互动技术提高参观者参与感。



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主要应用类型和代表作品如下表所示：

产品应用领域	功能用途	代表作品
城市空间营造	该类空间主要展示城市历史文化底蕴、发展历程、建设成就和未来规划愿景。	天津城市展览馆、重庆城市展览馆、长沙规划展示馆

商业、主题空间营造	该类空间主要通过内容传播、互动体验等方式对特定受众群体进行知识教育与普及。	上海中心大厦观光体验厅、华为展示厅、国酒茅台展示馆
其他产业应用	该类主要通过创意设计、影视动画、数字沙盘、互动技术、其他高新数字科技等手段实现应用。	松江广富林规划影片、神农架官门山弧幕影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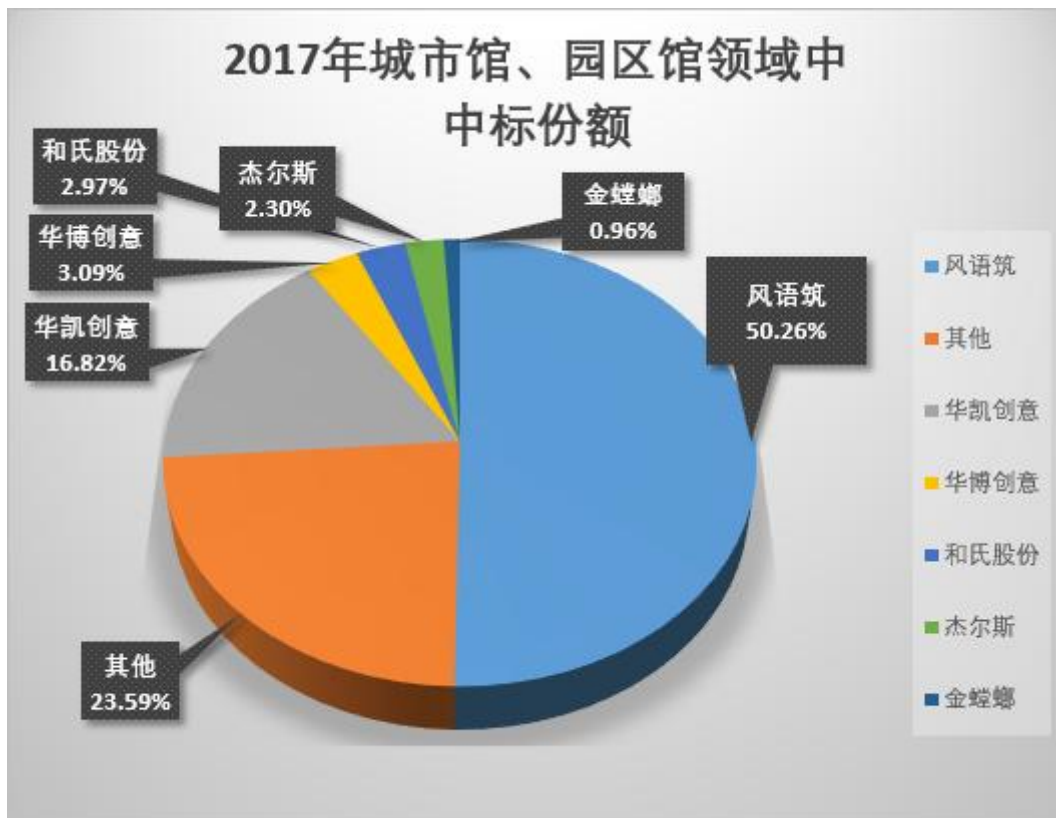
四、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行业地位

2017年10月20日，风语筑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成为数字文化展示行业中唯一的A股主板上市公司。公司服务项目众多，是行业内较早采用“设计领衔、科技依托、跨界总包”的经营理念，并在具体项目实施中运用一体化全程控制的运作模式的公司。公司凭借深刻的行业理解、优质的服务和良好的品牌美誉度使得市场份额逐步攀升，已发展成为中国科技文创领域的领先企业，也是打造中国最多城市馆成功案例的公司之一。

（二）公司市场占有率

根据中国招标网相关数据统计，2017年公司在城市馆和园区馆展示领域的合计中标金额达15.76亿元，同比增长15.54%，占当年城市馆和园区馆展示服务领域中标总金额的50.26%，占有率同比增长15.99%，位居全国第一¹。



①数据来源为公司按“城市馆、规划展示馆、规划展览馆、规划馆”四个关键词在中国招标网

公布的 2017 年度中标数据中对城市馆、园区馆中标数据进行整理，不包含未通过中国招标网公布的中标数据。

（三）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坚持“设计领衔，科技依托、跨界总包”的经营理念，以“国际+本土”的专业化团队，形成了自己的创作风格和设计特色。与国内同类企业相比，公司具备较明显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

1. 跨界创意设计优势

公司坚持以设计师负责制为原则，打造了一支拥有丰富创意设计经验、专业的数字技术知识和深刻文化底蕴的复合型人才队伍，曾被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评为 2014 年度优秀设计师团队和 2012-2013 年度十大最具影响力设计机构。公司在多年行业实践中保持开放的创意理念积极进行创意试验，并结合项目特色开发新创意和技术应用。同时，公司已出版了三部行业专著，并将公司的跨界创意实践进行了总结。

2. 业内领先的数字文化展示技术优势

公司在发展的过程中深刻理解数字科学技术对创意设计实现的重要性，不断创新和开发展示新技术、新应用。公司目前已掌握了数字沙盘、立体投影技术、虚拟现实、动感影院特效技术、多媒体互动技术、全息成像技术、裸眼 3D 技术等诸多高科技数字化展示技术的应用。以展示体验系统的重要环节影视动画制作的技术应用为例：公司在项目实施中运用超高清数字拍摄和 4K 高清航拍、超高清三维动画渲染等技术制作模型沙盘总规影片；运用隔空互动技术与三维动画影片相结合制作隔空互动体验空间影院；运用三维特效动画手段实现大型裸眼 3D 数字空间制作数字沙盘影片；采用高清数字拍摄和后期达芬奇调色系统，真实展现人文历史与风景；通过各类高科技数字化技术的合理应用，使主题空间达到最理想的展示体验效果。公司目前已拥有 36 项专利技术和 86 项软件著作权，多年积淀的技术优势确保公司的先进设计理念能实践落地，使参观者有更好的观展体验。

3. 从创意到实施的一体化全程控制运作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行业内顶级资质证书。公司采用“设计领衔、科技依托、跨界总包”的经营理念，在具体项目实施中运用一体化全程控制的运作模式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为各

类空间展示需求场景提供数字文化展示体验系统。公司已构建起涵盖策划、设计、实施和维护服务的完整数字文化展示体验业务链体系。

4. 业内具有良好口碑的品牌优势

随着经济发展和客户成熟度的提高，科技文创领域正在由粗放型向品质型转变，由单纯的价格竞争、关系竞争向品质竞争、服务竞争转变，客户愿意为更专业的服务支付更高的费用。公司一直坚持通过高品质的创意设计和技术实现成果构建自己的品牌，坚持通过质量管理、诚信经营和完善的服务来打造自己的品牌，通过新一代的技术和系统，为客户有层次、有重点、立体地呈现展示内容，满足客户个性化展示需求。经过多年经营积累，公司在业内已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设计并实施完成了一大批有影响力的项目。长期积累的市场品牌、丰富的成功项目经验和持续领先的行业地位是公司不断拓展市场、获取订单的有利条件。

5. 文化与创意相结合的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采用“设计领衔、科技依托、跨界总包”的经营理念，同时公司的企业文化也与跨界息息相关。报告期内，公司协同建筑、规划、室内、艺术、时尚等各界人士不定期举办国内外大师论坛、学术讲座、设计展览等跨界艺术活动，以文化洗礼带动推陈出新，目前已形成具有较为广泛行业影响力的专属企业文化。同时，公司提出“好玩的时候才刚刚开始”口号，企业负责人身体力行，带动公司全体成员积极开展马拉松、篮球联赛、中国建筑师好声音、朋友圈手机摄影大赛等一系列文化正能量活动，已经形成良好的社会示范效应。

6. 强大的后台支持优势

公司精心打造的行业内国内首幢复合型设计大楼，以独栋、创意、数字化为设计理念，集创意设计、数字科技、艺术文化于一体。整座近 20,000 平方米的跨界式创意基地内，拥有公司独立投资建设的超大规模企业用云渲染农场，并配备了达芬奇电影级数字调色系统、专业摄影棚、录音棚，为数字文化展示服务提供强大的硬件支撑。

7. 一流的管理和人才优势

数字内容服务技术水平和创意设计能力是保证展示效果的关键要素，数字技术专业人才和创意设计人才的能力水平和持续成长直接决定了公司未来的生存与发展。

通过多年来在人才引入、培训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和不懈努力，公司的专业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技术水平、创意设计质量不断提升。公司定期选派骨干赴国外进行考察学习，与国外同行交流，了解国际最新行业走向和信息，保持与国际先进数字创新技术、文化创意发展的同步伐，让团队时刻保持对海外专业动向的高敏感度，打造了一支强大的专业团队。同时，公司注重人才梯队的战略储备，与同济大学合作建立教产学研基地，并与上海理工大学、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等高校深入合作，结合产学研形式，不仅提高了人才的设计素养，而且促进了理论的社会再实践。

五、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科技文创行业的数字文化展示领域目前已呈现出展馆类型不断丰富，展示空间与展示内容的高度融合，展示手段不断更新的趋势。

1. 展馆类型不断丰富

展馆是展示行业发展的基础设施，对于展示行业发展起到促进和推动作用。随着经济发展，以及各方对于展示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逐步认识、认同，国内对于各类专业性的展示场馆的需求量大大增加，也成为展示行业一个重点发展方向。各地政府、规划建设及文化旅游等主管部门主导的城市馆、园区馆、博物馆、科技馆、旅游景区展示体验中心等场馆纷纷建设，以满足其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公益的文化基础设施配套需求，实现地区品牌宣传、招商引资、政务公开、政民互动、市民教育等功能；同时越来越多企业在市场化运作中不断产生展示需求，除了参加各类会展外，积极兴建各类企业馆、商业体验馆、各型主题馆来展示企业文化、宣传企业品牌、促成商业交易。

2. 展馆空间与展示内容的高度融合

现代展示空间已不仅仅作为展示的容器，其空间布局、设计理念和展示形态也已成为展馆整体展示的重要组成部分。展馆空间为参观者进入展示系统、体验展示内容的全过程营造全方位感官氛围，辅助各展示体验环节效果的有效实现。随着展示空间与展示内容融合度的逐渐提高，将为参观者带来全时沉浸式参观体验。

3. 展示手段不断更新

近年来，行业发展较为迅速，但同时也出现了部分场馆利用率不高，甚至长期闲置，场馆经营效率低下，效益较差。除了场馆建设布局需要进一步市场化、科学化外，如何提高场馆利用率，吸引目标受众入馆参观成为大部分展馆需要面对的问题。传统展示通常为文字、图片、模型的静态展示，手段单一、枯燥，展示内容单薄，不易引起参观者兴趣，也不能充分满足主办者的展示需求。在数字科技力量的帮助下，数字展示灵活应用声、光、电、影视等技术多层次多维度的表现展示内容。另一方面，现代展示由过去参观者被动接收展览信息发展到互动式的参观体验，在传播知识和文化的同时大大增加展示的娱乐性，充分调动参观者参与积极性，提升参观体验。

（二）公司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秉持“以设计领衔、科技依托、跨界总包”的经营理念，坚持“设计与施工一体化”的业务模式，深度挖掘和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需求与体验，为客户提供品质卓越的产品和服务，夯实和巩固公司在现有业务领域的领先优势和主导地位；此外，公司将努力把握公司成功上市的历史发展新机遇，充分发挥公司强大的创意设计、科技创新与跨界整合能力，加速在科技、文化创意产业链中的整体布局，将先进的创意设计理念和数字化展示技术应用到更为广阔的主题产业领域。

公司追求股东价值最大化并十分重视对股东的回报。着眼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对人才队伍的建设，对科学研究与技术成果的创新与应用，努力构建优秀的企业文化，将公司打造为中国科技文创领域中的领军企业，力争成为世界级的科技创新与文化创意跨界融合产业平台。

（三）经营计划

未来五年，公司将围绕“科技+文创”的主题，巩固传统优势业务领域，开拓其他新兴业务领域，具体工作包括：

1. 业务发展与市场开拓计划

（1）深度挖掘客户潜在需求

公司目前业务范围覆盖全国，与一、二线城市包括直辖市及各省会城市等关系密切，但对三、四线中小型城市缺乏全面有效的覆盖。未来公司将加强业务团队建设，在维护和深化现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基础上，努力加大加强新客户的开发，尤其是中小型城市客户的开发；除了城市馆、园区馆等传统优势业务领域，公司

还将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特别是在博物馆、科技馆与企业馆等服务领域的开拓，进而扩大业务储备量、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

（2）推动行业在商业和消费场景的应用

目前，数字化展示技术和多媒体互动技术的应用正在由政府主导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场景迅速向商业和消费场景蔓延。商业和消费场景的应用还处在市场发展初期，是一片未被开发的蓝海市场，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趋势，借助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平台资源，加大对商业和消费场景应用的投资力度。同时，公司将利用数字化、互动化的技术手段，全力推动行业下沉，培养“新零售”市场需求，在行业变革中，为传统商业积极赋能，快速完成在商业领域中的布局。

（3）挖掘文化价值，服务旅游产业，促进文旅产业融合

文化是旅游产业的核心，创意是文化价值的重要表现手法，科技是文化展示的重要手段，优秀的创意和文化 IP 在科技手段的加持下能够赋予文化本身以强大的生命力。公司有着丰富的文旅项目开发经验，秉承“文创 EPC”的开发理念，公司将继续深化文旅产业的融合，在城市 RBD 建设、地方文旅资源培养、特色小镇文旅建设、美丽乡村民宿开发等领域不断发力，用 EPC 的模式打造各地的文化品牌，用创意与科技挖掘文化价值，服务旅游产业。随着国务院《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的出台，文旅产业的下沉发展找到了有力的突破点，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迎来了新的契机，公司紧跟国家发展战略，将在文旅行业中积极拓展。

（4）积极开拓青少年互动娱乐教育市场

中国人历来重视对文化教育的投入，中国城镇家庭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快速增长，且这种增长趋势已经由单一的学校知识型教育消费转向校外技能型教育消费。公司在既往的项目开发过程中，特别注重知识游戏化的开发理念，积累并积攒了大量的知识游戏化产品和经验，为切入青少年互动娱乐教育市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情景化、融入化、立体交互式的感知学习方式，能打破传统的、单一的、枯燥的学习模式，公司将利用具有情景化、融入感强的 AR 增强现实技术和互动技术，着力培养青少年的“玩商”，提升青少年对未知世界的探索欲、对新兴事物的创新力、对自我生活的控制力。

2. 运用资本市场、以“科技+”为市场赋能

文化与科技融合是当前文创产业发展的重要趋势。放眼当今世界，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的态势已经日趋明显，文化科技的融合创新已经成为文创产业发展的核心支撑。未来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以“科技+”为手段，引领主题空间展示的发展方向，增强主题空间的表现力、感染力、传播力，强化文化对科技手段的内容支撑、创意和设计提升，达到令人惊喜的融合效果。

3. 加快数字研发中心建设，促进科技与文创深度融合

作为数字文化展示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始终坚持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发展的研发路径，坚持运用业界领先的数字文化展示技术，打造具有设计感与创新性、互动感与体验性的展示系统。公司将扩大数字研发中心的规模，更新研发设施，优化数字研发设计团队，增强数字文化展示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提升数字文化展示产品的展示效果。通过加快推进数字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持续深化科技在文化创意产业中的应用，不断促使公司创意设计理念与科研创新水平推陈出新，为公司打造世界级的科技文创产业平台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4. 加大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做大做强展示经济

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重点在于参观者的体验环节上。公司将对风语筑设计大楼进行整体展示项目的新建或改造，采用最先进的创意设计理念、运用最先进的技术，提升参观体验者的视觉冲击力和互动体验感，进而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5. 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提升企业综合管理水平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我国企业改革的不断深入，企业管理方式正在向创新管理和知识管理转变。在过去十余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储备和积累了丰富的管理人才和经验，但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特别是公司上市后，公司的业务及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管理也变得日益复杂。因此，公司将积极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致力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项目管理、供应链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效益。

6. 人力资源开发与企业文化建设

人才是科技文创企业最核心的资产，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致力于将员工满意与企业发展进行有机结合。公司将加大人力资源开发与配置的力度，完善现有的人才激励机制、约束机制和培训机制。同时，公司将积极引进海内外优秀的高端创意设计人才与科技创新人才，打造一支优良高效的员工队伍；在企业

文化建设方面，公司将继续发扬公司的优良传统，并持续深化创新、正直、高效的企业文化理念。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三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报告期内，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责权限，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年度公司监事会作如下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内容
2017 年 3 月 9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 会议	(1)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1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 会议	(1) 《关于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三年又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11 月 9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 会议	(1)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运作及经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行使职权并履行义务，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维护公司利益，没有发现有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稳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严密、程序规范合法，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6、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7、对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经营状况和各项经营指标。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四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8]4746号），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2017年度决算主要财务数据

现将公司有关的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499,199,025.12	1,227,233,429.33	22.16	1,018,793,62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56,780.31	112,598,516.35	47.57	65,747,83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724,973.28	103,747,795.71	48.17	71,131,41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93,244.68	115,085,692.87	110.53	61,085,708.9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0,256,234.60	573,824,460.43	124.85	461,241,683.02
总资产	2,755,804,605.40	1,745,637,869.58	57.87	1,496,510,010.71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1.04	40.38	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1.04	40.38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0.96	40.63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0	21.76	增加0.44个百分点	19.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4	20.05	增加0.49个百分点	21.01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124.85%、总资产增加 57.87%，系本期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00 万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2017 年度决算主要财务数据说明

1. 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99,199,025.12	1,227,233,429.33	22.16
营业成本	1,069,650,599.71	890,829,580.92	20.07
销售费用	70,355,774.24	49,350,797.01	42.56
管理费用	118,111,287.27	108,662,480.61	8.70
财务费用	-1,689,800.90	3,129,039.35	-15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93,244.68	115,085,692.87	11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92,901.65	-48,193,539.75	30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895,450.38	-11,528,022.30	4,410.33
研发支出	48,526,963.93	42,031,710.23	15.45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系职工薪酬与售后服务费增加所致。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大幅增加，系公司在建项目增加与加强回款所致。

2. 收入成本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99,199,025.12 元，增长 22.16%。2017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28.65%，增加 1.24%，主要系主题馆、园区馆业务增加所致，具体业务构成如下：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城市馆	698,230,885.39	541,950,813.08	22.38	-8.91	-2.90	减少 4.80 个百分点
主题馆	416,582,995.13	274,084,081.86	34.21	57.59	34.16	增加 11.49 个百分点
园区馆	352,055,474.85	239,366,409.44	32.01	88.99	95.07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单项	32,329,669.75	14,249,295.33	55.93	220.64	150.64	增加 12.31 个百分点

3.期间费用情况

2017 年列支销售费用 70,355,774.24 元，比 2016 年增加 42.56%，主要为职工薪酬、售后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53,398.62	14,063,643.39
售后服务费	13,849,947.91	7,293,563.78
业务招待费	8,457,211.25	6,332,509.66
差旅费	15,798,682.88	12,954,575.45
广告宣传费	5,407,946.53	7,905,033.68
运费	1,478,320.57	801,471.05
其他	10,266.48	
合计	70,355,774.24	49,350,797.01

2017 年公司共列支管理费用 118,111,287.27 元，比 2016 年增长 8.70%。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代理服务费等、固定资产折旧费、员工的职工薪酬以及中介机构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48,526,963.93	42,031,710.23
差旅交通费	5,728,646.87	6,665,700.66
折旧费	10,802,106.95	11,272,224.41
税费		1,919,490.29
业务招待费	4,736,366.62	2,888,613.21
职工薪酬	8,545,886.94	5,969,476.87
中介机构费	6,187,770.63	8,828,568.93
租赁物业费	654,986.84	663,191.18
办公费	7,915,500.47	7,280,973.36
水电费	3,816,900.97	2,716,313.96
房屋维护费	3,118,459.72	2,512,527.56
代理服务费等	13,142,037.53	5,166,148.71
无形资产摊销	1,595,325.76	1,487,511.16
其他	3,340,334.04	9,260,030.08
合计	118,111,287.27	108,662,480.61

2017 年共列支财务费用-1,689,800.90 元，比 2016 年下降-154.00%，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32,448.21	3,157,522.30
减：利息收入	-4,883,133.16	-346,478.56
金融机构手续费	660,884.05	317,995.61
合计	-1,689,800.90	3,129,039.35

4.现金流量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9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2,720 万元，系公司在建项目增加与加强回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049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4,868万元，主要是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89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0,842 万元，主要是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五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提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6,615.68 万元，公司本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881.0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678.04 万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计转增 145,975,500.00 股，前述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291,951,000.00 股。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七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报酬执行情况 及 2018 年度报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报酬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李晖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188.81
辛浩鹰	董事	女	43	156.81
宋华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1	134.61
李祥君	董事	男	42	162.01
肖菲	独立董事	男	44	6.00
傅平	独立董事	男	46	6.00
柳亦春	独立董事	男	49	6.00
边杨	副总经理	男	40	149.61
薛宇慈	监事	女	36	62.85
裴玉堂	监事	男	31	24.04
魏旭	监事	女	32	15.36
黄飞	副总经理	男	48	149.61
朱华林	副总经理	男	40	136.81
陈礼文	副总经理	男	49	118.10
刘骏	副总经理	男	40	108.81
杨科	副总经理	男	39	114.61
高春健	副总经理	男	45	51.03
王郁	副总经理	男	40	55.93
黄申	副总经理	男	37	68.41
王正国	副总经理	男	48	83.28

2018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如下：

一、基本原则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包括基本薪酬、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薪酬主要基于企业经济效益，依据其岗位职责、实际工

作业绩，并参考外部行业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由股东大会决定。

二、发放办法

（一）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月度绩效薪酬根据月度绩效考核结果按月发放，年度绩效薪酬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的 2018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后发放。

（二）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 6 万元整（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八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56元，募集资金总额596,16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50,553,773.59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第1760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8,159.16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7,387.7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	31050175410000000425	300.0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	121911356310501	7,471.46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	8110201012200793984	11,313.15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	70150122000099024	18,303.16
		合计	37,387.7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将补充营运

资金项目对应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42.20 万元也用于了补充营运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055.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59.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59.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	否	18,219.85	18,219.85	注 1	90.50	90.50			2020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心建设 项目												
2. 展示 体验营 销中心 建设项 目	否	7,540.04	7,540.04	注 1					2019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三维 城市展 示及地 理信息 化研发 项目	否	11,269.03	11,269.03	注 1					2019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 营运资 金项目	否	18,026.45	18,026.45	注 1	18,068.66	18,068.66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055.37	55,055.37		18,159.16	18,159.16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将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对应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42.20 万元也用于了补充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注 1：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承诺如下：（1）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项目等三个项目仅承诺每年的投入金额，并未承诺每月的投入金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5 个月，因此无法计算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未承诺每年的投入金额，因此无法计算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注 2：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承诺如下：（1）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等三个项目，其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对公司运营能力、市场竞争能力、业务承接能力的增强，未做单独的效益测算、承诺；（2）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项目：本项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建设完成，尚不涉及承诺效益。

议案九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56元，募集资金总额596,16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50,553,773.59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第1760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25,268.22	18,219.85	闽发改投备[2016]8号
2	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0,456.91	7,540.04	闽发改投备[2016]5号
3	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项目	15,628.46	11,269.03	闽发改投备[2016]21号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5,000.00	18,026.45	—
合计		76,353.59	55,055.37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予以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自筹方式进行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18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396.60万元。公司现使用募集资金2,396.60万元置换上述已预先

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8,219.85	1,527.79	1,527.79
2	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7,540.04	868.81	868.81
合计		25,759.89	2,396.60	2,396.6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18]10972号）。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一、闲置募集资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种类：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2.使用额度：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3.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4.实施方式：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一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一、闲置自有资金管理的情况

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种类：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2.使用额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3.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4.实施方式：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二

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授信总额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实际使用授信额为人民币 11,165 万元。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8 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

2018 年，本公司申请授信额度预计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授信类别	授信期限
1	中信银行大宁支行	12,000	综合	1 年
2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	10,000	综合	1 年
3	招商银行宝山支行	10,000	综合	1 年
4	建设银行杨浦支行	10,000	综合	1 年
5	上海银行闸北支行	8,000	综合	1 年
6	其他 ^{注 1}	30,000	综合	1 年

注 1：指包含向上述及其他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 144,000,000 股增加至 145,975,500 股。

公司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 145,975,500 股，上述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291,951,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14,4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9,195.10 万元。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就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动事宜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4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195.10 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400 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195.10 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 日

议案十四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运作程序，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五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示范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六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规范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事会议事示范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七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八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十九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二十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规范公司的投资决策程序，建立系统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二十一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明确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义务，明确公司内部及子公司和有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职责范围、保密责任和报告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二十二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议案二十三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限，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报告一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作为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出谋划策，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就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现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以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并且占委员会成员多数。

（一）独立董事个人履历、专业背景

1. 现任独立董事

傅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12 月出生，上海社会科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市新华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现任上海市新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以及公司独立董事。

肖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9 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

柳亦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11 月出生，同济大

学建筑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广州市设计院建筑师、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主任建筑师。现任上海大舍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大舍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和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群岛城市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一岸设计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市徐汇区政协委员。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17 年度共召开董事会 6 次，有关会议出席情况如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肖菲	6	6	0	0
傅平	6	6	0	0
柳亦春	6	5	1	0

2017 年，公司召开了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以上会议审议的重要事项包括：定期报告、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管、修订章程、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我们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通过现场考察、听取汇报、翻阅资料、参与讨论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每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前，我们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与意见，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李晖先生租赁其名下房产作为新的办公场所，

地址位于静安区江场三路 309 号 401、501 室，租赁面积 2100.27 平方米，月租金 15 万元，租赁期三年。

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提请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参与了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2017 年，本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关联交易存在损害本公司以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聘任高管工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聘任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情况，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与公司所披露的报酬相符。

（五）业绩预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行业绩预告的披露工作，未发生业绩预告变更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形，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不适用。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及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认真梳理和检查，未发

现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形。

（九）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十）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认真核查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认为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层面的各个环节，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的工作制度，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坚持事先认真审核，并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8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忠实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充分利用自身掌握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增强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全体独立董事：肖菲、柳亦春、傅平

2018年5月3日